

证券代码：838598

证券简称：阳东电瓷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2 月 13 日以书面、电话和电子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李蔚霞董事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实施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

于公司<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议案》，并于2024年12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4），拟以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50元（含税），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18,450,000元。2024年12月30日，公司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议案》。

因公司战略规划及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，经公司慎重考虑，决定终止本次权益分派及相关事宜。本次终止权益分派是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发展。未来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，重新制定权益分派方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5年3月12日上午9:30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终止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4 日